

# 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9 年 9 月 20 日在北京办事处会议室召开，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广胜先生召集并主持，采用记名投票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关于确认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 议案内容：

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 92,800.79 万元少于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 93,504.02 万元。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数额及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补充营运资金”项目进行调整，“补充营运资金”项目金额拟由 40,000 万元调整至 39,296.77 万元。

调整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建设期(月)	备案文号
环境监测系统扩产项目	9,548.57	18	长高新管发【2018】125号
运营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29,624.74	36	长高新管发【2018】145号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685.31	12	长高新管发【2018】126号
长江流域及渤海湾水质 巡测项目	5,645.40	24	长高新管发【2019】190号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39,296.77	-	-
<b>合计</b>	<b>92,800.79</b>	-	-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页无正文, 为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董事签字页)



董事签名:

张广胜

聂波

邹雄伟

周文

罗祁峰

卜荣昇

肖海军

刘爱明

谢青季